

# 滨州学院信息工程学院

院教字〔2017〕15号

---

## 信息工程学院毕业要求达成评价 实施办法

为适应工程教育要求，规范学院各专业毕业要求达成评价的流程，保障对各专业毕业要求达成情况的周期性评价，并将评价结果应用于持续改进，最终形成规范的毕业要求达成评价机制，信息工程学院结合工程教育认证要求，特制定本实施办法（试行）。

### 一、毕业要求达成评价的主要依据

1. 课程考核成绩信息及课程目标达成评价分析报告；
2. 应届毕业生毕业要求达成自评信息；
3. 应届毕业生毕业要求达成测试。

### 二、组织与实施

#### 1. 评价机构和人员

评价工作由学院教学指导委员会领导，并负责组建毕业要求

评价小组定期对学生毕业要求达成情况进行评价。评价小组人员构成及主要职责如下：

(1) 学院教学指导委员会：审核毕业要求达成评价工作方案和评价方法，审核毕业要求达成评价结果及改进意见，评价过程的指导和监督；

(2) 教学副院长：组织实施评价与改进；

(3) 专业负责人：制定毕业要求达成评价方法，参与毕业要求达成评价过程，评价结果分析及报告撰写；

(4) 专业建设小组

①设计毕业要求达成评价问卷，并组织应届毕业生填写及回收问卷；

②统计课程目标达成评价结果和毕业要求达成评价结果。

(5) 任课教师：筛选教学数据，评价课程目标达成度。

## 2. 评价周期

毕业要求达成度的评价周期为每学年一次，完整分析评价学生培养全过程的情况。

## 3. 评价对象

毕业要求达成度评价对象为全体应届毕业生。

## 三、评价方法

针对毕业要求，采用定性评价和定量评价相结合的评价方法。定量评价即用课程考核成绩进行评价，包括期末考试成绩、课堂表现、作业、小论文、报告等，通过计算得到每门课程所支撑毕业要求指标点的达成度情况；定性评价主要通过对应届毕业生进行测试卷，问卷调查等方式，分析毕业生对毕业要求所关联的知

识、能力和素质的达成情况。毕业要求达成评价以定量评价为主，定性评价为辅。

### （一）定量评价

1. 取近两届全体毕业学生作为评价样本，以相关课程  $k$ （教学环节）对某一毕业要求的分解指标点的支撑为基准，辅以相应的课程支撑权重，计算得出该课程对该指标点的达成度，将该指标点所有支撑课程  $k$  ( $k=1, 2, \dots, M$ ) 中对该指标点的达成度求和，即为该指标点的达成度，计算公式如下：

$$\text{指标点达成度} = \sum_{k=1}^M (\text{课程}(k)\text{支撑指标点的课程目标达成度} \times \text{权重})$$

2. 如一个课程对多个毕业要求形成支撑，重复以上方法在相应毕业要求的指标点下进行达成度评价，得到相应的指标点达成度评价。

3. 取任一毕业要求  $i$  中所有分解指标点  $(i, j)$  ( $j=1, 2, \dots, N$ ) 的达成度的最小值，作为毕业要求  $i$  的达成度评价值，计算公式如下：

$$\text{毕业要求}(i)\text{达成度} = \min_{j=1,2,\dots,N} \{\text{指标点}(i,j)\text{达成度}\}$$

### （二）定性评价——毕业要求达成情况自评

#### 1. 问卷自评

对应届毕业生在离校前开展座谈及问卷调查，对各专业毕业要求达成情况进行评价。问卷调查项目针对 12 项毕业要求的指标点，调查对象为各专业全体应届毕业生，调查结果完全达成、较好达成、达成、基本达成和未达成五个等级。

根据应届毕业生的问卷及座谈情况，对各指标点的调查结果中的四类结果进行统计整理，实现对本届毕业生毕业要求达成情

况的定性分析。

## 2. 毕业要求达成测试卷评价

结合一个或多个毕业要求，由专业建设小组组织专业核心课程教师集中讨论，设计针对毕业要求的综合性问题，通过“案例设计”、“时事热点分析”等方法组织试题，并给出评分标准，根据学生答题情况分析该项毕业能力的达成情况。

## 四、评价过程

### （一）评价数据的合理性审核

#### 1. 毕业要求及指标点的制定与审查

结合毕业要求达成度评价情况以及用人单位，企业行业专家的反馈意见，专业负责人组织修订毕业要求及指标点的分解，要求毕业要求体现学生能力达成，指标点的分解可衡量，可评价；

#### 2. 课程对毕业要求指标点支撑关系的审查

由专业负责人组织专业教师讨论，确定课程对指标点的支撑关系和权重，要求课程对指标点的支撑关系和权重分配合理，并提交教学指导委员会审核；

#### 3. 评价数据的合理性审查

修订大纲时，课程组确定课程目标，课程目标与毕业要求指标点的对应关系，考核方式和内容对课程目标的支撑关系，评价标准，及格标准等提交教学指导委员会进行合理性审核；学期初，任课教师提交课程考核审批，课程考核命题计划等，经审核后使用，保证考核的合理性，以此保证数据评价数据的合理性。

### （二）评价数据来源及收集

评价数据来源覆盖全体毕业生，主要来自课程目标达成评价

的结果、应届毕业生毕业要求达成测试以及应届毕业生的毕业要求达成评价调查问卷结果。这三项评价数据的来源主要是：

1. 课程目标达成评价结果的主要来源为课程考核结果，如期末成绩，作业成绩，课堂测验成绩等，由任课教师在教学过程中收集汇总，在期末由课程组和教学指导委员会审核评价得出；

2. 应届毕业生毕业要求达成测试结果由毕业要求达成评价小组组织测试试题及评分标准，根据毕业生答卷成绩进行分析；

3. 应届毕业生毕业要求达成情况自评问卷调查结果的来源为应届毕业生毕业前，由毕业要求达成评价小组负责组织问卷，组织学生对自己毕业要求能力达成情况进行定性评价得出。

### **(三)、组织实施评价**

1. 任课教师在教学过程中收集考核结果并完成课程目标达成评价，由毕业要求达成评价小组组织收集整理课程目标达成情况评价结果并计算得到毕业要求达成评价定量评价价值；

2. 专业建设小组负责设计应届毕业生达成测试卷以及调查问卷，获取应届毕业生对毕业要求能力达成的测试及自我评价结果。

### **(四)、评价标准及结果**

#### **1. 评价标准**

根据学院教学指导委员会经调研、讨论后确定毕业要求达成度达成标准为 0.65。取本届毕业生的各项毕业要求指标点达成度的最小值，若该最小值大于等于 0.65，则该项毕业要求评价结果为达成；若该最小值小于 0.65，则认为该项毕业要求评价结果为不达成。

## 2. 评价结果

毕业要求达成评价小组根据三种评价的毕业要求达成情况，形成《毕业要求达成评价分析报告》提交学院审核。（说明：其中定量评价用于计算毕业要求达成度判定学生毕业能力是否达成，毕业要求问卷调查及毕业要求达成测试卷评价结果只用于分析毕业要求达成情况及其反映出的相关问题。）

## 五、评价结果的应用

每届学生的毕业要求达成情况的评价结果由学院教学指导委员会及时反馈给专业教师、专业学生、管理部门等，并予以公示。

1. 毕业要求达成情况的评价结果作为教师调整自己教学活动的依据，使其围绕所承担的毕业要求指标点，采用更加合理的教学方法，考核方式以及达成评价方法，以获取学生各项能力达成与否的评价数据和评价结果。

2. 毕业要求达成情况的评价结果将作为评价教师工作状态、评价专业办学质量以及调整课程体系设置和教学计划安排的重要依据。

3. 毕业要求达成情况的评价结果将作为毕业要求、培养目标持续改进的重要依据。

**五、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施行，由学院负责解释。**

滨州学院信息工程学院

2017年3月20日